

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关于举办四川财经职业学院企业财税业务 专场培训会的通知

经开区各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》和《四川省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规划（2014-2020年）》精神，推动职业教育更直接有效地服务于企业人才培养，结合企业关心的财税培训需求以及2014年新会计准则深度解读及实战应用，进一步提升成都经开区企业人员财税素质。经研究，由成都经开区管委会、四川财经职业学院拟联合举办企业财税业务专场培训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组织

主办单位：成都经开区管委会、四川财经职业学院

承办单位：四川财经职业学院

支持单位：成都市龙泉驿区国税局、成都市龙泉驿区地税局

协办单位：四川川宇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二、会议主要内容

- （一）最新财税领域知识培训；
- （二）财税专家与参训人员交流互动；

(三) 职业教育有效服务地方经济方法与方式探讨。

三、拟请领导与专家

四川省国家税务局纳税服务处副处长 熊琼

成都市龙泉驿区国税局副局长 周桂兰

成都市龙泉驿区地税局相关领导

四川川宇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财税专家 兰世新

四川财经职业学院副教授 杨勇

四、时间和地点

(一) 时间: 2014年10月31日 14:00-17:00;

(二) 地点: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 B213 阶梯教室 (成都市龙泉驿区驿都西路 4111 号)。

五、参会单位及人员

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财务总监、财务负责人及相关人员, 媒体及相关人员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本次培训不收取任何费用。联系人: 向老师、张老师; 联系电话: 028-84642067 (兼传真)。

附件: 专场会报名回执表



四川财经职业学院



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14年10月9日

附件：

专场会报名回执表

单位名称					
通讯地址				邮编	
姓名	性别	职务	手机	传真	电子邮件
对“专场会 主要内容” 的合理建 议					

备注：请将“专场会报名回执表”于2014年10月22日发到邮箱：ccxq84642067@163.com，各企业限报3人。